

证券代码：688585

证券简称：上纬新材

公告编号：2025-105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并一致同意推举彭志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彭志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前述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具体的成员构成如下：

（1）审计委员会：邓小洋先生、沈震先生、钮嘉先生，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邓小洋先生；

（2）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彭志辉先生、田华先生、周斌先生、马惠敏女士，主任委员为彭志辉先生；

（3）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马惠敏女士、沈震先生、钮嘉先生，主任委员为马惠敏女士。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CEO）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田华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总经理、CEO），并担任法定代表人，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3）。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Co-CEO）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斌先生为公司联席首席执行官（Co-CEO），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3)。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技术官(CTO)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同意聘任周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技术官(CTO), 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3)。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CFO)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同意聘任章彪先生为公司首席财务官(财务负责人、CFO), 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3)。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相同。李元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且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情况: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103)。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荣誉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 蔡朝阳先生在新一届董事会中不再担任董

事职务，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蔡朝阳先生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致以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蔡朝阳先生作为公司的创始人，对公司战略发展、治理体系及行业影响力等方面作出了不可替代的贡献。现聘任蔡朝阳先生为公司荣誉董事，继续为公司战略规划与长远发展贡献智慧与力量。任期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荣誉董事不属于董事会成员，不参与公司日常经营决策和管理，不享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权利，也不承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义务。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主要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

（一）基本薪酬：主要依据职位、责任、能力、地区及行业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

（二）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绩效、岗位绩效考核，与市场发展、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考核周期为年度考核。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同意票数占非回避表决董事人数的 100%，关联董事田华、周斌、章彪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形式	生效
1	总经理工作细则	修订	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2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3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4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	修订	

	度		
5	证券投资与金融衍生品交易 管理制度	修订	
6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7	舆情管理制度	修订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修订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制度。

特此公告。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6 日